

臺北市大安區銘傳國民小學 函

地址：10673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21號

承辦人：吳家蓁

電話：02-23639815*12

傳真：02-23620782

電子信箱：minicooper627@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0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銘教字第10860062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8(東)(南)區分區研習 (2675569_1086006284_1_ATTACHMENT1.docx)

主旨：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生活課程輔導小組辦理「108年度分區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敬請轉知相關人員並惠予公假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臺北市108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暨臺北市國小生活課程輔導小組108年度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 二、分區研習場次日期及地點：(一)場次一南區教師專業研習：108年11月01日(五)下午13:00~16:00，地點：力行國小(二樓會議室)。(二)場次二東區教師專業研習：108年11月15日(五)下午13:00~16:00，地點：永春國小(一樓研習教室)。
- 三、參加對象：東區及南區公私立國民小學108學年度任教生活課程老師為優先。
- 四、報名日期及方式：即日起至108年11月10日止，欲參加研習之教師請於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insc.tp.edu.tw>)報

大佳國小 1081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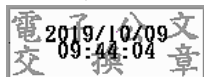
RHAA1083006076

名，並經學校行政程序完成薦派，始完成報名程序，額滿為止；當日實際完成研習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

五、檢附本研習計畫1份供參，倘有疑問，請逕與本研習聯絡人：臺北市銘傳國小教務處吳家蓁主任聯絡，連絡電話：02-23639815轉14。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臺北市大安區銘傳國民小學除外)

副本：



裝



訂



線